

证券代码：837181

证券简称：智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增镡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关联方杭州智宇云擎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经公司管理层商议，决定

向杭州智宇云擎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技术服务，本次技术服务费含税价预计不超过 240 万元。

根据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，“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（提供担保除外）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%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，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%以上的交易，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；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.5%以上的交易，且超过 300 万元，需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；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尚未达到上述标准的，关联交易在获得董事长批准后实施，并尽快报董事会备案”。

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，公司近 12 个月关联交易累积金额已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，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郑州智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智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，法定代表人为张文弢，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5MA40JL8A88，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商务内环路 28 号中储粮大厦 3 单元 1637 号，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经营范围包含：一般项目：软件开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安防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通信设备销售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企业当前经营状态为存续。

根据郑州智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郑州智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6.61 元，净资产为-1,294,959.36 元，净利润为 253,832.47 元。张文弢不是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，不是公司董监高，与公司及董监高等关联方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郑州智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以 0 元的价格给张文弢。本次出售资产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业务布局调整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，提升资产效率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7 日